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对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

受托机构清算报告的专项复核说明





对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清算报告 的专项复核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34265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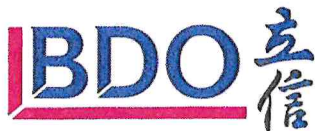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受托人):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以下简称“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信托”)的清算财务报表,包括 2026 年 6 月 10 日(信托清算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信托设立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信托清算日)止期间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清算财务报表”),并于 2026 年 8 月 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34264 号标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清算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受托人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清算财务报表整体发表意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相关的审计程序,以使我们能对上述清算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因此,我们不对上述清算财务报表中的任何个别账户或项目的余额或金额,或个别附注单独发表审计意见或作出结论。

受托人根据《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5]第 7 号)、《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规则》(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5]第 14 号)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池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7]第 16 号)的要求,并结合《贷款服务机构报告》以及《资金保管机构报告》编制了后附的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清算报告(以下简称“受托机构清算报告”)。





编制和对外披露受托机构清算报告,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受托人的责任。我们将后附的受托机构清算报告中所载的会计信息和经审计的清算财务报表中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基于我们所实施的核对工作,我们未发现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信托的受托机构清算报告所载会计信息与清算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除执行上述核对程序外,我们未实施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信托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信托设立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信托清算日)止期间的管理、运用及收益情况,受托机构清算报告应当与上述经审计的清算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复核说明报告仅供受托人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以及执行清算工作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本专项复核说明报告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俊



中国·上海

2026 年 8 月 5 日

附件: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清算报告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

受托机构清算报告

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信托设立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信托清算日）止期间

受托人声明

受托人管理信托财产应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义务。依据信托合同约定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即由委托人交付的财产以及由受托人对该财产运用后形成的财产承担；受托人违背信托合同、处理信托事务不当使信托财产受到损失，由受托人赔偿。

受托人：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6 年 8 月 5 日

受托人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 55 号贵州金融城 1 期
商务区 10 号楼 23、24 层

电话：0371-87773361

传真：0371-87773359

公司网址：<https://www.hngtrust.com/Site/hngc/CN>

电子邮件：hngchnywb@hngtrust.com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2025 年 6 月 26 日，经委托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本公司承诺受托管理的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依法成立。作为受托人，根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服务机构报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资金保管机构报告》，本公司现向您报告本信托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益情况。

内容	页码
一、受托人和证券化服务机构的名称、地址	3
二、信托账户和分账户本期核算概况	4
三、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5
四、资产池表现情况	7
五、本期资产支持证券内外部信用增级情况	10
六、对证券化信托财产和信托事务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11
七、其他重大事项报告	12
八、报告接收情况说明	12
九、差错更正说明	12
十、备查文件	12

- 注： 1.本报告内容在以下网站披露：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www.cfae.cn）。
- 2.本报告内容根据贷款服务机构报告、资金保管机构报告等报告内容编制。
- 3.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计。
- 4.2026 年 4 月 30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向我公司发送《关于提议进行计算日调整的建议书》（以下简称：《建议书》），建议我公司将下一个计算日提前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相应的下一个“处置收入转付日”应调整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下一个“支付日”应相应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10 日。基于《建议书》中预测的“资产池”产生的“处置收入”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现金流分配顺序兑付后已经足以偿付“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和相应收益以满足“《信托合同》”第 13.1 款约定的全部“清仓回购”条件。故本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回函同意将下一个“计算日”调整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并且按照《主定义表》的约定，相应调整下一个“处置收入转付日”为 2026 年 5 月 25 日，调整下一个“支付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因此本报告涵盖的收款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2 日（含该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含该日）
- 5.本报告涵盖的计息期间为：2025 年 6 月 26 日（含该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不含该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一、受托人和证券化服务机构的名称、地址			
机构类型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受托人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湖中 环南路 86 号金融智谷 4 号楼 6 层	0371-87773361
贷款服务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0755-82052449
资金保管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分行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胜 和路段 30 号	0769-21338099
登记托管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010-88170123
支付代理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010-88170123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期间受托机构报告

二、信托账户和分账户本期核算概况

账户名称	期初余额	总信托账户本期 现金流出总额/分 账户本期支付金 额	总信托账户本期 现金流入总额/分 账户本期收入金 额	期末余额
信托账户	-	118,626,092.26	118,627,092.26	1,000.00
1-信托收款账户	-	119,842,357.64	119,842,357.64	-
2-信托付款账户	-	118,626,092.26	118,627,092.26	1,000.00
(1) 信托分配 (税 收) 账户	-	34,168.42	34,168.42	-
(2) 信托分配 (费 用和开支) 账户	-	3,750,192.59	3,751,192.59	1,000.00
(3) 信托分配 (证 券) 账户	-	114,841,731.25	114,841,731.25	-
3-信托 (流动性) 储 备账户	-	1,215,265.38	1,215,265.38	-

注：本信托预留划款手续费 1,000.00 元。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期间受托机构报告	
三、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一) 资产支持证券日期概况	
信托生效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本期期初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本期期末日	2026 年 6 月 10 日
本期起息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本期结息日	2026 年 6 月 10 日
计息方式 (注 1)	优先档: 固定利率; 次级档: 零息式

注 1: 349/365 天

本页 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期间受托机构报告

三、资产支持证券概况（续）

（二）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兑付情况

证券分层	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	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
证券代码	2589197	2589198
发行面值（总量）	80,000,000.00	32,000,000.00
是否按时兑付	是	是
票面利率	2.00%	零息式
本期兑付前本金值	80,000,000.00	32,000,000.00
本期兑付本金额 （元/百元面额）	100.00	100.00
本期兑付本金总额	80,000,000.00	32,000,000.00
本息兑付后剩余本金值	-	-
付息金额	445,778.85	2,395,952.40
本期兑付总金额	80,445,778.85	34,395,952.40
本期利息是否延迟支付	否	否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期间受托机构报告						
四、资产池表现情况						
(一) 资产池整体表现情况						
	户数	信用卡债权笔数	信用卡债权本息余额（注 1）	赎回和/或收购		
				信用卡债权笔数	信用卡债权金额	信用卡债权占比
初始起算日零时（00：00）	50,445	50,445	1,149,760,416.01	-	-	-
本期报告期末	45,276	45,276	1,190,416,360.15	-	-	-
(二) 处置状态分布						
各处置状态的资产	户数	占比	期初本息金额	期初本息金额的占比		
处置中	45,276	90%	1,044,224,516.31	91%		
累计处置完毕	5,169	10%	105,535,899.70	9%		
(三) 资金池现金流入						
1-处置状态分布及现金流入	本期回收金额	累计回收金额	预计回收金额	回收率		
处置中资产	76,229,227.62	76,229,227.62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处置完毕资产	71,940,786.27	71,940,786.27	不适用	-		
2-其他现金流入	本期回收金额	累计回收金额	-	-		
其他收入	-	-	-	-		
合格投资	26,531.24	26,531.24	-	-		
总计	148,196,545.13	148,196,545.13	-	-		

注 1：“本息”包括本金、利息、各类收费（但不包括违约金、权益定制金），下同。

注 2：本期总计资金池现金流入不包括清仓回购价格 510.075.17 元。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期间受托机构报告

四、资产池表现情况（续）

（四）资产池现金流出情况

	科目	本报告期
税费支出	税收	34,168.42
	代理兑付费用	5,742.09
	发行费用	1,190,000.00
	受托机构报酬	1,839.65
	资金保管机构报酬	4,599.13
	处置费用	30,079,528.04
	贷款服务机构报酬	2,512,811.72
	审计费（注 1）	35,000.00
	跟踪评级服务费	-
	其他费用支出（注 2）	1,200.00
证券兑付	证券利息总支出	2,578,993.28
	证券本金总支出	112,000,000.00
	次级档超额收益	262,737.97
转存下期金额		-

注 1：审计费为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注 2：其他费用支出为本信托预留的划款手续费 1,000 元和年度审计银行询证函费用 200 元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四、资产池表现情况（续）

（五）资产池现金流回收预测表

信托核算日	期初本息费余额	本期预计回收金额	期末本息费余额
-	-	-	-

注 1：发起机构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向受托人发送《清仓回购通知书》，确认 2026 年 4 月 21 日 00:00 为清仓回购起算日，截至本报告日，资产池已完成清仓回购，不再进行现金流预测。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五、本期资产支持证券内外部信用增级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通过设定优先档/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以及设置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的结构实现信用增级：

（一）资产支持证券分层结构情况

	本金期末余额	占本金总金额的百分比
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	-	-
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	-	-
合计	-	-

（二）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的余额

本收款期间期末余额	本期现金流分配后余额
-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六、对证券化信托财产和信托事务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事项	是否发生	情况简述
1. 违约事件	否	/
2. 权利完善事件	否	/
3. 个别通知事件	否	/
4. 资产赎回事件	否	/
5. 清仓回购事件	是	发起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向受托人发送《清仓回购通知书》，确认 2026 年 4 月 21 日 00:00 为清仓回购起算日。受托人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发送《清仓回购要约通知书》，确认清仓回购价格为 510,075.17 元，并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收到发起机构的《清仓回购承诺通知书》，双方按照交易文件约定确认清仓回购事宜。发起机构已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将清仓回购价款转付至信托账户，受托人已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向投资者完成分配。
6. 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否	/
7. 受托机构终止事件	否	/
8. 重大不利变化事件	否	/
9. 重大不利影响事件	否	/
10. 受托人解任事件	否	/
11. 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否	/
12. 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	否	/
13.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	否	/
14. 其他影响证券年本息兑付或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否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七、本期发生/未发生损害信托财产、委托人或者受益人利益等重大事项，（如发生）受托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和解决情况如下：【/】。

八、本期受托人如期正常地收到贷款服务机构报告及资金保管机构报告。

九、（如发生）由于本期贷款服务机构报告和资金保管机构报告金额的差异造成本期受托机构报告中某些金额不符，受托人正在督促以上两方进行核对更正。（如发生）上期报告中差异更正如下：

十、备查文件：1.贷款服务机构报告；2.资金保管机构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公章）

2026 年 8 月 5 日



橙益 2025 年第十二期不良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报告

指标释义:

1.每个“支付日”应支付的“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利息=“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在该“支付日”本金兑付前的“未偿本金余额”(就第一个“支付日”而言,即“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在“信托生效日”的面值)×票面利率×“计息期间”实际天数÷365;尾数计算到分,分以下四舍五入;单利计息。

本页以下无正文

